



## 2024 - 2025 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工作計劃

範疇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	(1) 強化教職員對《香港國安法》的認知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為教師提供參考書《香港國家安全法》</li><li>- 透過教職員會議 / 講座或研討會 / 學校通告 / 辦學團體活動, 讓教職員認識和了解《香港國安法》的立法背景、內容和意義等, 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教職員參加有關《基本法》或《香港國安法》工作坊或講座的紀錄</li><li>● 教職員自評報告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國家安全教育委員會</li><li>● 校長、副校長、專責教師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購買參考書費用</li><li>● 培訓支出</li></ul>
	(2) 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的安排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學校於指定日期或典禮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, 以加強學生對國情和國家安全的認識、提升國民身份認同, 以及培育他們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升掛國旗、升國旗儀式及奏唱國歌紀錄</li><li>● 觀察學生對有關安排的熟習程度</li><li>● 觀察學生的禮儀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國家安全教育委員會</li><li>● 副校長、級主任</li><li>● 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國旗、旗桿及相關物資費用</li><li>● 培訓升旗隊</li></ul>
	(3) 持續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學校已修訂有關巡視校園範圍的機制, 提醒當值教職員如發現校園範圍內(包括建築物、課室、壁報板等)展示的字句或物件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的處理方法。</li><li>- 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(定期檢視租借校園設施及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藏書), 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</li><li>● 定期巡查校園內的海報及傳單</li><li>● 定期檢視圖書館的書籍紀錄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校園管理組</li><li>● 學校行政主任</li><li>● 圖書館主任</li></ul>	



範疇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	<p>(4) 完善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設立相關工作小組，負責統籌和協調與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的工作，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（包括學生活動、課外活動、邀請校外嘉賓演講、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、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），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。繼續完善有關國家安全的「應變措施」，並加入校本危機處理手冊中，例如：在升掛國旗期間有突發事件、國旗升降出現異常、或有學生違規，甚至有學生涉嫌違反國安法時學校的處理方法等。</li></ul> <p>(5) 持續運作租用學校校舍機制及程序中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設立相關工作小組，以協調、檢視及批核外間機構租用校舍進行活動的情況。</li><li>- 加入相關條款提醒機構必須遵守國家安全法例。如有關機構在過程中出現違反法例的情況，學校會終止期活動，有需要的時候報警求助。</li></ul> <p>(6) 報價及招標文件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在報價／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，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學校舉辦活動的紀錄</li><li>● 審閱學校發出的家長通告</li><li>● 觀察學校舉辦活動紀錄及匯報活動進度系統</li><li>● 審視租用校舍機構的活動情況</li><li>● 審視報價／招標文件</li><li>● 檢視「校本危機處理手冊」相關內容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校園管理組</li><li>● 多元智能發展組</li><li>● 危機處理委員會</li><li>● 校長、副校長、各科組主管</li></ul>	



範疇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人事管理	(1) 員工聘任 - 學校根據辦學團體指引、《僱傭條例》、《教育條例》、《教育規例》、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，以及《資助則例》(資助學校適用)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，包括教育局通告第 14/2023 號《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：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聘任》，進行聘任程序。每位新合約教師均會進行教育局教師註冊審查，並根據辦學團體指引，向前僱主索取表現資料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學校聘任員工的機制和程序</li><li>● 審閱員工提交的相關文件及資料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校長、副校長、各科組主管</li><li>● 學校行政主任</li></ul>	
	(2) 考績評核 - 透過校本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，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教職員的考績內容及報告</li><li>● 觀察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行政委員會</li><li>● 校長、副校長、各科組主管</li></ul>	
	(3) 專業操守管理 - 校方定期透過會議及通告清楚提醒教師時刻秉持專業操守，清楚明白教師的言教身教對學生影響深遠，不得向學生宣揚個人政治立場或傳達扭曲的價值觀、發表煽動性的言論、在教材/學材上滲入偏頗/欠缺事實佐證/不符課程宗旨和目標的內容或資料，甚或直接或間接鼓動或默許學生參與校外政治活動等，讓教師明白這些行為有違專業操守，不可接受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教職員會議紀錄及學校行政通告</li><li>● 審閱教師專業發展紀錄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校長會議</li><li>● 校長、副校長、各科組主管</li></ul>	



範疇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	<p>(4) 資源運用安排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就運用學校資源, 包括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, 透過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(包括專責人員如學校社工、教育心理學家、言語治療師、教練、興趣班導師等), 學校亦會確保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要求, 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《基本法》、《香港國安法》和其他法律的活動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檢視招標文件和服務合約</li><li>● 觀察非教學人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行政委員會</li><li>● 校務處</li><li>● 校長、副校長、各科組主管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招標文件、服務合約</li></ul>
教職員培訓	<p>(1) 培訓記錄統計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審閱全體教職員曾參與跟國家安全教育有關的培訓記錄。</li></ul> <p>(2) 專業培訓計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學校安排教職員進行國家安全教育培訓, 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。</li><li>- 提醒教師應按教育局指引滿足培訓要求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學校記錄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校務處</li><li>● 副校長、各科組主管</li></ul>	
學與教	<p>(1) 課程修訂及增潤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學校透過學習領域委員會, 參考《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》, 進行課程修訂, 統籌及增潤相關學習領域/科目於課程內有機結合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, 讓學生清楚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、《香港國安法》的立法背景、內容和意義等, 鞏固學生對國情、中華文化以及《憲法》和《基本法》的認識, 從而提升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、守法精神, 以及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責任感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檢視相關教學計劃及進行分享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學習領域統籌</li><li>● 科主任</li><li>● 科任老師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購買教材或參考書支出</li></ul>



範疇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	<p>(2) 校本監察機制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沿用校內監察機制，存檔教學材料，方便辦學團體、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。</li> <li>- 設定有關《憲法》、《基本法》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年期不少於兩個學年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各科上載學習材料，教學計劃，考卷及筆記在內聯網。</li> <li>● 由科主任負責檢視和定期了解進度</li> </ul>	<p>2024/25 全學年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學習領域統籌</li> <li>● 科主任</li> <li>● 科任老師</li> </ul>	
學生訓輔及支援	<p>(1) 檢視及修訂校本訓輔政策及校規講解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檢視學生違規項目及學生手冊內容，加入國家安全的相關條文，並於全校集會及分級集會，講解校本訓輔政策及規則，向學生清楚說明校方對他們日常行為的要求，讓學生建立責任感、承擔和守法精神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觀察學生對學生手冊內容的理解</li> <li>● 審閱學生發展部門的計劃及報告</li> <li>● 審閱學生的違規紀錄</li> </ul>	<p>2024/25 全學年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國家安全教育委員會</li> <li>● 行政委員會</li> <li>● 副校長、級主任、相關行政主任</li> </ul>	
	<p>(2) 個別學生及個案跟進處理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因應個別學生出現違規行為，校方會採取合適的訓育與輔導方法，幫助他們改善，如情況嚴重或屢勸不改，則應予適當的懲處。有需要時亦會轉介予專業人員跟進。</li> </ul> <p>(3) 預防性工作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- 透過訓輔工作、獎勵計劃和領袖訓練等，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、承擔和守法精神，以預防學生的行為問題。</li> <li>- 每年舉辦具質素的全校性國民教育活動，以及安排學生參與校際、全港性或全國性的國民教育活動。</li> <li>- 加強與警方的連繫，共同打擊青少年罪行；並合辦活動，讓學生參與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審閱學生的輔導紀錄</li> <li>● 審閱學生的反思報告</li> <li>● 分析學生 APASO 有關國民身份認同的情況</li> </ul>	<p>2024/25 全學年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危機處理委員會</li> <li>● 學生關顧組</li> <li>● 學生培育組</li> <li>● 副校長、級主任、相關行政主任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禁毒基金</li> <li>● 少年警訊</li> </ul>



範疇	措施	評估方法	推行時間	負責人	所需資源
家校合作	<p>(1) 與家長定時溝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與家長教師會保持緊密溝通，尋求家長的支持、理解和配合，加強家校合作，與學校攜手以愛心引導和培育下一代，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，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國民和公民。</li><li>- 透過學校舉辦之家長聚會，報告學校實施國家安全教育的措施和現況。</li><li>- 舉辦家長教育活動，以加強培養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及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。</li><li>- 為家長舉辦至少一項國民教育相關活動。</li></ul> <p>(2) 與家長教師會合辦活動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家長教師會每年都與學校合辦不同的活動，發揮「家校合作」精神；家長的角色既為籌辦者亦為參與者，置身其中，將更有效推動國家安全教育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舉辦家長講座及活動紀錄</li><li>● 審閱家長及教師的意見</li><li>● 活動期間的觀察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家庭與學校合作組</li><li>● 副校長、家教會教師委員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家校合作活動津貼</li></ul>
中港兩地文化交流	<p>(1) 姊妹學校計劃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與內地學校建立交流平台，透過交流與合作，擴大學校的網絡，增強了解和溝通，加深認識兩地文化，共同提升教育素質。</li></ul> <p>(2) 舉辦境外交流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- 透過不同的中港交流活動例如國內遊學團、線上活動或探訪，讓學生進一步了解國家的發展，並知曉維護國家安全的重要性，並清楚明白作為香港公民在維護國家安全的責任及重要性。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審閱學生工作紙表現</li><li>● 觀察學生簡報表現</li><li>● 審閱學生問卷</li><li>● 活動期間觀察</li></ul>	2024/25 全學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對外關係委員會</li><li>● 體驗學習及境外交流組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● 姊妹學校計劃津貼</li><li>● 相關基金和撥款</li></ul>